

正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正人社函字〔2024〕68号

2023 年度农民工欠薪周转金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按照《正宁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正财函字〔2024〕24 号）精神，现将我单位 2023 年度项目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正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是 2010 年 12 月成立的科级单位，隶属于正宁县人民政府，主要职能是负责全县社会保险、就业再就业、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管理、人事档案管理、公益性岗位管理、高校毕业生招录、劳动监察、劳动人事争议仲裁、职称评定等工作。根据县委办发〔2019〕52 号、正政发〔2010〕192 号文件规定我单位为行政机关，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隶属管理的事业单位 5 个（非独立核算单位），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2 个，与上年无增减变化。编制人数 19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6 人，机关工勤 1 人，参

公 2 人;实有人数 46 人,其中:在职人数 46 人,包括行政人员 10 人、全额拨款事业人员 20 人;“三支一扶”人员 15 人;退休 1 人。

(二)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实施依据及基本内容。根据《正宁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预算的通知》(正财预字〔2023〕01 号)文件,批复正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部门县级项目 50 万,全年预算拨款收入 50 万元,实际支出 50 万元。

2. 项目绩效目标及预期投入情况。为维护建设领域农民工合法报酬,规范建筑业企业工资支付行为,大力推进农民工工资支付监控制度及信用制度建设,建立工资支付保障制度,相关文件要求,安排建设领域工程农民工工资支付应急周转金,设立本项目。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1. 前期工作。成立了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开展我局的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对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组织协调等工作。下发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各业务部门报送各个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支出效果以及存在问题和原因分析,整理各项目基础数据资料。

2. 组织实施。一是及时召开绩效评价工作会议，明确专门人员负责具体工作。二是及时组织内部业务股室积极配合做好自评的有关工作。三是根据已设定的绩效目标，认真总结 2023 年社会保险各项任务完成情况，按时完成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和整体评价报告。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我局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50 万元，总投入 50 万元，资金到位 50 万元，实际使用 50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高度重视，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把农民工工资支付监督管理摆在重要位置，指导、推动企业建立集体协商制度，充分发挥劳动关系三方协商机制在解决和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问题。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我单位已全面完成了 2023 年年初的项目绩效目标任务，规范化管理农民工支付工作，保障农民的合法权益，各项工作完成任务 98%。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2023 年我单位在全体干部职工的巩台努力下圆满完成了各项目标和任务。

(2) 质量指标。我单位的各方面工作都得到社会大众的肯定和好评。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 满意度良好。

(3) 时效指标。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目标是 100%，目标完成程度 100%。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目标是 100%，目标完成程度 100%。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社会效益指标。有效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和业务工作开展，加快了经济社会发展步伐，达到了预期的社会效益。

(2) 经济效益。各类项目严格按照预算、预算审核、决算程序进行成本控制，成本控制合理，资金高效利用。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2023 年经满意度调查无论单位职工、大众群体调查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四、存在的问题

在预算执行过程中，虽然取得了显著成效，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问题包括：部分支出项目存在一定的浪费现象，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过程中的一些环节仍存在不规范之处，需要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和流程。

五、有关建议

针对以上问题，我局深入分析了原因。一方面，部分人员对于预算使用的认识和重视程度不够，导致资金使用不够精打细

算；另一方面，相关制度和流程仍有待完善，需要加强制度建设和流程优化。同时，为进一步提高预算使用的效益和规范性，我局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宣传教育，提高全体人员对预算使用的认识和重视程度；二是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和流程，加强预算执行的规范性和透明度；三是加强对预算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和有效性。

正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3月6日



2023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农民工欠薪应急周转金						
主管部门:	正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正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50	100%	1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0	0		-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规范化管理农民工支付工作，保障农民的合法权益，有效维护企业和劳动者合法权益，劳动关系保持和谐稳定		规范化管理农民工支付工作，保障农民的合法权益，有效维护企业和劳动者合法权益，劳动关系保持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资金执行时效	50万元	100%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性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兑现时效性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切实保障农民工的合法权益	明显	明显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明显	明显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政策执行的可持续性影响	明显	明显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农民工满意度	≥95%	100.00%	5	5	
		经办满意度	≥95%	100.00%	5	5	
总分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